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城区中间完善市政景观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标段名称	2025年城区中间完善市政景观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	湖州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郑卜凡0572-2598818
代理机构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郑晟0572-2708071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是 □ 否☑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是 □ 否☑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是□ 否☑
4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是 □ 否☑
5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 审因素。	是□ 否☑
6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是□ 否☑
7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 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是□ 否☑
8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是□ 否☑
9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 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是□ 否☑
10	设置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和隐性壁垒。	是□ 否☑
11	存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规定的例外情形(如有：请在审查意见处备注)	是□ 否☑

采购人审查意见：

不存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规定的例外情形。

采购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 4月 23日